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0)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由Mega Expo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的初步審閱，以及本集團目前可獲得之資料，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虧損淨額比較，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將錄得純利。由虧損淨額轉變為純利乃主要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展覽及品牌管理業務表現理想及出售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一次性出售收益所致。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並未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確認。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預期有關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Mega Expo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鄧仲麟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鄧仲麟先生、張珺女士及歐陽淞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雄輝先生、曾永祺先生及黃江天博士太平紳士組成。